

党风廉政建设大家谈

# 党风廉政建设是分内之事应尽之责

◆王建民

落实“两个责任”，是从从严治党的根本要求，是推动环保系统健康发展的重要保障。然而，一些地方环保部门在落实“两个责任”过程中出现主体责任不实、监督责任乏力等问题，亟待解决。

## 落实“两个责任”存在的问题

笔者认为，基层单位落实“两个责任”方面存在以下问题：

一是主体责任落实不够。个别基层单位党委(党组)落实主体责任的龙头作用体现不够，还是以纪委(纪检组)的监督责任来代替党委(党组)的主体责任。有的单位党委(党组)在年初轰轰烈烈签订责任书，平时工作则很少过问，党风廉政建设“讲起来重要，抓起来次要，忙起来不要”的现象依然存在。

二是落实监督责任乏力。随着“三转”工作的不断深化，一些单位重新调整了纪委书记(纪检组长)的工作分工，但一些纪检部门领导思路仍未彻底转变，监督责任落实不力。

三是落实方法肤浅。一些地方落实“两个责任”的主要模式仍是“年初开会部署、下发文件责任分解、年终检查



## 加强示范区创建推动生态文明建设

◆张运帷

创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生态文明建设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是今后一个时期各级地方政府的重要工作之一。但是在以往的各类创建工作中，一些地方流于形式，在推动生态文明建设方面没有发挥出应有的作用。笔者认为，当前应通过创建工作积极推动地区生态文明建设。结合工作实际，笔者提出以下建议：

一要围绕生态文明建设需要编制出高质量的规划。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创建工作启动后，编制(修编)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规划即成为首要工作任务。规划不仅是技术评估资料的重要组成部分，也将是一个地区生态文明建设的纲领，规划质量的好坏将直接影响地区生态文明建设的水平，因此编制出高质量的规划显得尤为重要。

为使规划能有效指导地区生态文明建设，建议地方环保部门要对规划编制单位提出以下几点具体要求：

在内容上，要紧紧围绕生态空间、生态经济、生态环境、生态生活、生态制度、生态文化等方面展开(村镇规划应根据编制指南适当简化)，力求把生态文明的要求融入地区发展的各方面和全过程，充分体现“五位一体”，在思路上要特别凸显生态理念和环保主张。

在设定目标和任务的要求上，要能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等文件要求，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同时也要接地气，充分结合地方特点特色，能够有的放矢地指导地方生态文明建设。

二要抓住机遇实现创建对日常工作的有力助推。以往一些地方创建工作是牵头部门在整理台账资料时才分散在各部门的数据进行汇总，往往不能用指标指导其他部门的日常工作。笔者认为，生态文明示范区创建拥有更为有利的资源优势，环保部门可借此机会扭转被动局面，更好地用创建工作助推生态

考核”，落实措施与方法较为单一，难以充分调动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履行“一岗双责”的主动性、积极性。

## “两个责任”落实不力的主要原因

“两个责任”落实不力的原因有：

一是思想认识不到位。一些基层单位对“两个责任”的要求在理解上有偏差，导致主体责任意识模糊淡化。有些党委(党组)负责人把“一岗双责”的要求理解为自己带头廉洁自律就行了，使得党风廉政建设与中心工作脱节。同时，一些基层纪委(纪检组)在执纪办案方面存在畏难情绪，担心领导不支持，查出问题领导不满意。

二是责任内容不明晰。一些基层单位制定的落实“两个责任”的实施办法从形式到内容不规范，规定的内容过于笼统、原则，责任分解不够明确具体，对领导班子和个人承担的责任没有很好地与本地、本部门的职能和工作实际相结合，对“两个责任”具体怎样落实、不落实怎么办等尚未作出明确要求，相关规定缺乏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三是工作体制不顺畅。大部分派驻机构人员编制、经费等都没有真正独立，在一定程度上受制于同级党委(党组)，使得监督执纪问责面临压力，监督的权威性和独立性不够，且这种情况越到基层越突出。

四是责任追究不到位。一些地方对落实“两个责任”不力的相关人员追究力度不够，很少给予党纪政纪处分。对落实“党政同责”不力的相关人员追究力度也不够，存在不想追究、不愿追究、不敢追究、难以追究的现象。

## 落实好“两个责任”的建议

落实“两个责任”，笔者有以下建议：

一是树立责任担当意识。党委(党组)书记作为党风廉政建设的第一责任人，要坚持原则、敢抓敢管，对重要工作、重大问题、重要案件亲自部署、亲自过问、亲自督办，对班子和干部队伍要从严教育、从严管理、从严监督，自觉当好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践行者、引领者。要牢固树立“不抓党风廉政建设是

失职”的认识，把党风廉政建设作为分内之事、应尽之责，把责任压紧压实，把压力传导到位。领导班子成员要认真履行“一岗双责”，抓好分管领域党风廉政建设，确保业务工作管到哪里、党风廉政建设就深入到哪里。

二是完善责任体系。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总体包括选人用人、正风肃纪、教育监督、案件查办、以上率下等方面内容。各级党委(党组)要紧紧围绕这些重点工作，积极履职，主动担责，以点带面，推动主体责任全面落实。要按照中央要求和部署，重点厘清主体责任清单，对党委(党组)班子、党委(党组)书记、班子成员应负什么责任，应逐一明确。要比照主体责任清单，逐级厘清各基层党组织责任，防止出现责任虚置不清的现象，做到责任具体化、明确化、全覆盖。要细化责任落实举措，制定主体责任分解表，层层签订责任书，逐步形成完整的主体责任落实体系。

纪委(纪检组)要按照聚焦中心任务、突出主业主责的要求，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监督责任的履行，推进基层纪委(纪检组)“三转”。要着重明确、细化“检查、督导、纠错、考评、追责、惩戒”等环节上应负的责任，创新监督方式，完善纪委(纪检组)对同级党委(党组)及其领导班子成员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监督机制。纪检机关对派驻纪检组要全面负责，既要管机构管人，又要管保障管事，割断派驻机构与驻在部门的利害关系，让派驻机构干部轻装上阵，心无旁骛地开展监督工作。

三是强化责任追究。动员工千遍，不如问责一次。地方各级党委(党组)要切实加强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领导，强化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支持纪委(纪检组)查处违纪违法问题。地方各级纪委(纪检组)要严格监督，领导班子成员要定期调研指导、座谈交流，约谈下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要建立责任追究典型问题通报制度，问责一个、警醒一片，以问责倒逼“两个责任”落实。

作者单位：河北省衡水市环保局

◆朱金海 钱晓晨

随着我国经济快速发展，企业突发性环境事件时有发生。因其突发性、紧迫性、不确定性等特点，给企业和社会造成严重危害。

企业是防范环境风险、落实环境安全责任的主体，是突发环境事件的第一道防线。增强企业应对突发性环境事件的能力、加强环境风险管理能力和水平建设，不仅是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保障和前提，也是企业应尽的社会责任，更关乎群众的生命健康和社会稳定。

## 企业须高度重视环境风险防范

随着市场竞争的激烈加剧，许多企业在面临巨大市场竞争压力的同时，也受到各种环境风险的制约。环境风险一旦转化为突发环境事件，企业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必然受到影响，而且用于恢复生产、环境修复以及损害补偿的费用更为昂贵。

随着《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的颁布，企业的环境信譽将置于公众监督之下，负面的公众舆论和社会评价势必对企业形象和信誉产生不利影响。因此，企业必须具备防范环境风险的责任意识和守法意识，在日常经营活动中保持警惕，全面排查诊断企业从建立到生产、储存、流通、加工、销售各个环节中的环境风险，预防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做到防患于未然。

近年来，在国家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推动下，我国在防范和处置企业突发性环境事件上取得了巨大成效。环境应急管理体系的建立和落实是一项长期工作，企业必须重视环境风险防范，形成系统化、科学化、常态化的环境应急管理体系，积极有效地防范和应对突发环境事件，从而最大限度地避免或减轻突发性环境事件带来的危害。

## 应对突发事件的3个原则

突发环境事件是企业可能面临的典型环境风险之一，企业应对突发环境事件应坚持3个原则：

一是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应急处置，预防先行。有效应对和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的前提是企业必须做好风险防范措施。与事中控制、事后救济相比，事先防范成本较低且能够有效避免或减少突发环境事件发生的可能性。企业必须树立充分的风险防范意识，建立突发环境事件风险防范体系，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在其日常生产经营

# 发挥派的权威和驻的优势

中央纪委驻环境保护部纪检组提出强化监督执纪问责28条措施

本报讯 为更好地发挥“派”的权威和“驻”的优势，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监督责任，近日，中央纪委驻环境保护部纪检组研究制定了《强化监督执纪问责的实施意见》，提出28条措施。

明确工作内容。驻部纪检组要切实履行监督责任，监督检查驻在部门领导班子及中管干部，以及机关各部门和部属单位领导班子及其成员遵守党章党规党纪，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议，贯彻中央有关环境保护、生态文明建设、推进绿色发展决策部署，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情况，贯彻

## 西安召开会议学习贯彻准则和条例

本报讯 为让党员准确理解和把握《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精神实质，陕西省西安市环保局党委、纪委近日召开环保系统贯彻落实准则和条例会议。

会议以“守纪律讲规矩，自觉遵守《准则》和《条例》”为主题，从4个方面

执行民主集中制情况，选拔任用干部情况，加强作风建设、依法行使职权和廉洁从政等情况；要做好问题线索处置和执纪审查工作，重点查处部局级干部违纪行为，健全并落实信访举报受理、登记、审查、向实名举报人反馈、集体排查违纪问题线索和案件线索集中管理等规定，确保违纪问题得到及时有效查处；要督促党组履行主体责任，采取有效方式，督促部领导班子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督促部党组书记切实承担第一责任人的职责，督促领导班子成员落实“一岗双

责”，督促部党组加强作风建设，建立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完善监管措施。转变工作方式。驻部纪检组要深刻领会监督执纪的“四种形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坚持抓早抓小，用纪律和规矩管住全体党员干部。

强化保障措施。要按照“打铁还需自身硬”的要求，加强干部日常管理和监督，坚持从严教育、从严管理、从严监督，加强纪律、作风和廉政建设，坚守责任担当，提高履职能力，践行“三严三实”要求，努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干部队伍。 刘超群

## 廉政随笔

# 新爱莲说

◆王逊

“江南可采莲，莲叶何田田”。群芳之中，吾所最爱者，莲也。目光所至，画面深浅自如，气韵柔美，多得神意。身处淤泥之中，立根污秽之内，却纤尘不染，浊意不侵，愈显高贵可爱。

爱花之深，在乎花品。识人之至，在乎德行。想来古代的清官与廉士大多偏爱莲花之美，不仅爱她的淡雅幽媚，尤其爱她的品行之美。北宋濮溪先生曾说：“予独爱莲之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涟而不妖，中通外直，不蔓不枝，香远益清，亭亭净直，可远观而不可亵玩焉。予谓菊，花之隐逸者也；牡丹，花之富貴者也；莲，花之君子者也。”

莲者，廉也。青莲之意，贵在清廉。莲花的可贵，在挺拔秀丽的姿态，在清逸超群的气德，特别是可敬而不可侮慢的敬崎磊落的风范，值得我们作为为人行事的准则。莲，立于池水之间，不显媚态，不为风之播摆。人的胸怀中如果有这样的一股气势，把严于律己、廉洁奉公作为自己的信仰，便会有高尚的人格。

## 探索与思考

# 提高企业环境应急管理 with 风险防范水平

活动中加强对相关环境的数据监测，坚持防控在先、预警在先，排查隐患，防患于未然。

二是部门联动、权责统一。在应急处置的过程中，企业应遵循各部门联合管理的原则，明确分工，做到权责统一。由于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具有突发性，这对企业如何合理应对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企业负责人是企业内部应急处置的最高指挥者，应负责安排并督促企业环境应急工作人员做好应急处置工作。同时，企业各部门必须积极响应，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排查隐患，切断污染传播途径。

三是信息通畅、快速响应。一旦发生突发环境事件，企业必须保持信息通畅，对内要求各部门信息共享，查明风险源以及污染源相关数据，实时发布监测数据与应急状况；对外要求企业及时通报可能受到危害的单位和居民，并向县级以上相关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报告。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企业应积极响应政府部门的领导，切实履行环境安全职责，按规定主动报告事故情况，参与救援与处置，配合事件原因和责任调查。

我国相关法律对企业在预防突发环境事件中应尽的义务作了详细规定。《环境保护法》规定：“企事业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在发生或者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企事业单位应当立即采取处理措施，及时通报可能受到危害的单位和居民，并向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突发环境事件调查处理办法》规定：“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单位的负责人和有关部门在调查期间应当依法配合调查工作，接受调查组的询问，并如实提供相关文件、资料、数据、记录等。”

## 构建全过程应急管理体系

环境保护部审议通过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了环保部门和企事业单位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中的职责定位，从风险控制、应急准备、应急处置和事后恢复4个主要环节构建全过程突发环

境事件应急管理体系。

首先，采取风险评估、隐患排查、完善基础设施等风险控制措施完善应急管理体系。

企业应当按照有关法律开展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工作，制定本企业的环境风险评估报告。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除了一些特定行业，企业应从5方面进行环境风险评估，即资料准备与环境风险识别、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及其后果分析、现有环境风险防控和环境应急管理差距分析、完善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的实施计划、划定突发环境事件等级。

企业应设立专门的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队伍，确定企业环境风险点，对企业的环境安全隐患进行定期、定点的检查，明确检查、巡查的频次，建立整改落实和跟踪督查的保障机制，并建立排查档案。对于发现后能够及时治理的安全隐患，企业应当立即采取治理措施，消除环境安全隐患；对于情况复杂、短期内难以完成治理的环境安全隐患，应当制定隐患治理方案，落实整改措施、责任、资金，及时消除隐患。

在完善基础设施方面，企业应当按照环保部门的有关要求和技术规范，完善突发环境事件风险防控措施，包括有效防止泄漏物质、消防水、污染雨水等扩散至外环境的收集、导流、拦截、降污等措施。

其次，要做好应急准备环节相关工作。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准备阶段，企业应当在开展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的基础上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应急预案的重点是现场处置预案，侧重新明确现场处置时的工作任务和程序。企业在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时，应当立足于企业经营内容以及企业地理环境和应急资源准备情况，并根据实际情况的变化不断完善修订，确保预案切合实际、有效实用。

针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企业应做好应急保障工作。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撰写演练评估报告，分析存在的问题，并根据演练的实际情况及时修改完

善应急预案。要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纳入单位工作计划，对从业人员定期进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知识培训。同时，储备必要的环境应急装备和物资。

第三，完善突发环境事件中企业的应急处置制度。

企业造成或可能造成突发环境事件时，应当立即启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切断或者控制污染源以防止危害扩大，并及时通报可能受到危害的单位和居民，以及向事发地县级以上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报告，接受调查处理。企业应当服从环保部门的统一指挥，全面提供本单位应急处置相关的技术资料，协助维护应急现场秩序。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必须为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提供技术指导并履行相关职责。

第四，从事后恢复环节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体系。

应急处置工作结束后，企业应积极开展事后恢复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展开污染损害评估工作。企业对于造成的环境污染，应积极补救，做好环境修复工作；对于造成的相关财产损失及人员伤亡，应当给予补偿。企业还应当配合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开展突发环境事件调查，编制应急总结报告，总结事故原因以及应急工作的缺点与不足。

除此之外，企业还可以通过引入第三方环境治理机构和投保环境责任险等措施，提高自身和企业的损失能力，降低自身和社会的损失风险。

作者单位：朱金海，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钱晓晨，华东政法大学

《晏子春秋》写道：“景公问晏子曰：‘廉政而长久，其行何也？’晏子对曰：‘其行水也。美哉水乎清清，其浊无不涂涂，其清无不洒洒，是以长久也。’”为政之德，只有像水那样保持至清之德，才能涤除尘垢，使政治永葆清明公正，国家永保兴盛昌隆。

清水浮青莲，浊水污，而莲不为其所动。人处天地社会之间，身临种种是非诱惑，心清则为人清，心正则人正。万事以清为首，堪称君子也。要学莲之品性，观民生，思民意，待人以坦诚，为事以实干，展露清廉自然的内在之本。

党中央号召我们学习贯彻“三严三实”精神，就是要加强党性修养，坚定理想信念，提升道德境界，追求高尚情操。笔者认为，党员干部要学莲、廉洁奉公，扎实肯干，保持力度，保持韧劲，善始善终，善作善成。

作者单位：环境保护部核与辐射安全中心

## 维护新闻传播公信力 严防虚假新闻报道

虚假失实报道举报电话 010-67112039